

114 學年度臺中市后里區育英國小輔導諮商個案會議

壹、會議時間：114 年 10 月 23 日(五)下午 14：40~

貳、會議地點：六甲教室

參、出席人員：導師、訓育組長、學務主任

一、會議目的

本次個案會議的召開，旨在應對個案學生許生所呈現的家庭功能失調問題。近期發生的「刷牙事件」及其引發的嚴重親子衝突，僅是冰山一角，卻是一個關鍵的引爆點，使長期潛藏於家庭系統內的溝通困境與高張力互動模式浮上檯面。因此，本次會議的核心目標不僅是處理單一事件，而是整合各方觀察，深入剖析個案的行為模式、家庭系統動力及其背後未被滿足的心理需求，進而共同商討出一套具體、可執行的校內初步輔導介入計畫。

二、個案背景與近期事件摘要

為了對個案的狀況有全面且客觀的理解，釐清其基本背景以及觸發此次會議的關鍵事件至關重要。特別是，「刷牙事件」存在多方陳述版本，剖析其中的差異是理解問題核心的第一步。

(一)近期關鍵事件：「刷牙事件」始末

此事件涉及許生、父親、母親三方，其陳述內容存在顯著差異，具體矛盾點整理如下：

陳述者	陳述內容摘要	關鍵矛盾點
許欣	早晨起床後已自行刷牙，但父親不相信並持續指責。她刻意放大父親因氣憤而說的氣話（如：「那我們八點再去好了」），並以此為據點，聲稱是父親不讓她上學。	聲稱自己有刷牙，並透過選擇性陳述，將晚到校的責任完全歸咎於父親的阻撓。
父親	多次叫喚許生起床未果。許生下樓後迅速返回，聲稱已刷牙，但時間過短，明顯不實。許的拖拉行為導致自己上班可能遲到，因此感到氣憤。	指出許並未刷牙，且其拖延行為是爭執的主因。
母親	證實父親的說法。許在爭執後，雖有下樓二次刷牙，但隨後便回到房間躺在床上動不動，消極抵抗。最終是許自己不肯上學，母親強行將她拖上車才得以到校。	證實許說謊，且是她自己不願意上學，而非父親不讓她上學。

分析總結：綜合三方說法，許生的陳述呈現出明顯的「避重就輕」與「選擇性陳述」的模式。她省略了自己消極抵抗、拒絕上學的關鍵行為，並巧妙地扭曲父親的言詞，將責任完全歸咎於對方，試圖將自己塑造成受害者。這反映出她在應對家庭衝突時，傾向使用博取同情與轉移焦點的溝通策略。

(二)個案家庭結構與歷史

個案的家庭結構具有一定的複雜性，其父母的婚姻關係經歷了多次轉變，這可能對孩子的安全感與認知產生深遠的影響。其家庭歷史簡述如下：

- 父母首次結婚後生下許生。
- 其後離婚，許的監護權歸母親。
- 在離婚期間，父母非婚生下妹妹。
- 數年後，父母再度結婚，恢復婚姻關係。

此不穩定的家庭變動史，為其家庭內部失功能的互動模式提供了關鍵背景。

三、家庭系統與動力分析

家庭是影響孩子行為最根本的環境。經討論，發現許的行為問題與其家庭內部的互動模式、溝通風格及情感關係密切相關。

(一)親子互動模式評估

個案家庭中的互動模式，呈現出以下幾個顯著特點：

- 高衝突與對抗性溝通：家庭成員間的互動常態是「硬碰硬」，缺乏彈性與軟化的空間。溝通方式習慣「嗆來嗆去」，充滿對抗性。例如，在學校母親節活動中，當許準備向母親表達感謝時，母親竟當著全班同學的面直接回應：「你要幹什麼？我不要」，顯示出家庭成員間缺乏正向情感交流的習慣。
- 父親的教養策略：父親的教養策略展現出極端化的傾向。例如，她曾採取帶個案至工廠寫作業的激烈手段，意圖傳達「不念書就要這麼辛苦」的價值觀，但此舉非但無助於建立正向親子關係，反而可能加劇孩子的對立與疏離感。
- 母親的應對策略：母親在面對父子間的激烈衝突時，顯得無力且耗竭。她的應對策略是選擇「逃走」，並轉而請求導師介入處理家務事，這反映出她在家庭系統中缺乏有效處理內部矛盾的能力與資源。

(二)手足關係與父母偏心議題

妹妹的存在以及父母的差別對待，是影響許心理狀態的另一關鍵因素。

- 手足對比：妹妹的特質被描述為「特別乖巧討喜」，與許的行為表現形成強烈對比，這使得父母的偏心更為突顯。
- 偏心事實：父母的偏心是客觀存在且可被觀察到的。例如，母親的社群媒體內容多半以妹妹為主；甚至曾有過在許生無需上課的假期（如暑假期間），母親單獨帶著妹妹出遊的紀錄。這種差別對待，許生必然能強烈感受到，並可能因此產生被忽略、不被愛的感受。

這些根深蒂固的家庭動力，直接形塑了個案用以應對環境的行為模式。

四、個案行為模式與心理狀態評估

(一) 主要行為特徵

根據各方觀察，許已形成以下幾種穩定的行為模式：

- 選擇性陳述與博取同情：個案擅長「見人說人話」，傾向於講述對自己有利的部分事實。在衝突發生後，常以哭泣等方式將自己塑造成受害者，以博取她人的同情與支持。
- 負向行為以吸引關注：此行為模式與「父母偏心議題」密切相關。在一個正向關注多流向妹妹的環境中，個案發現「故意唱反調」等負面行為，是獲取父母注意力的最有效策略，即使是責罵也勝過被忽略。
- 「會吵的小孩有糖吃」的信念：個案似乎深信，透過激烈的爭吵與情緒化的表達，便能達成目的。此信念很可能是從家庭「高衝突與對抗性溝通」的互動模式中學習而來，認為強硬對抗是解決問題的主要手段。
- 消極抵抗與迴避：當面臨不願服從的指令或壓力時，她會採取消極不合作的方式來抵抗。以「刷牙事件」為例，她躺在床上不動的行為，即是一種無聲的抗議與權力鬥爭。

(二) 內在心理狀態

從其行為與陳述中，可推斷其可能的內在心理狀態：

- 選擇性信任：個案對部分特定師長已建立信任關係，願意在她們面前展現脆弱、吐露心聲。
- 情緒困擾與自我傷害疑慮：在與父親發生激烈衝突後，她向導師透露自己會出現「抓」的行為，這可能是一種自我傷害的警訊，反映其內心巨大的痛苦與壓力。
- 對父親的強烈迴避心態：她明確表示，回家後「根本不想看到她爸爸」，顯示父女關係已極度緊張，家庭對她而言不再是安全的避風港。

經過上述全面評估後，與會人員已針對現況討論並形成了初步的處置決議。

五、會議決議與輔導策略

本章節為此次會議的核心成果，清晰條列出與會人員達成的共識，包含尋求外部醫療資源與啟動校內輔導機制兩方面。

(一) 醫療資源介入

與會人員一致認為，有必要尋求外部專業醫療資源的評估。

- 決議：支持並肯定母親已主動為個案預約 11 月 20 日的兒童身心科門診。
- 目的：期望能藉由專業醫師的鑑定，釐清個案是否存在注意力不足過動症（ADHD）、衝動控制等生理或發展因素，並評估藥物介入協助穩定情緒的可能性。

(二)校內二級輔導計畫

學校端將同步啟動二級輔導計畫，作為支持個案的內部支持系統。

- 目標設定：
 - 短期目標：提供一個穩定、安全的抒發管道，讓個案的情緒得以放緩與被理解。會議共識為，此階段不以「解決問題」為目的，而是「陪伴與傾聽」。
 - 長期目標：透過系統性的輔導紀錄，詳實記載個案的狀況與變化，為未來若有需要，申請三級輔導（如心理師入校）累積必要的評估資料。
- 執行方式：規劃每週安排固定一節課，由個案所信任的輔導老師與其進行一對一會談。
- 輔導者角色：輔導老師在此計畫中的主要角色是「傾聽者」，而非「仲裁者」。輔導核心在於引導個案區分可控與不可控因素，強化其內在歸因與應對策略的彈性，使其理解雖無法改變家庭環境，但能主動調整自身的認知與行為反應。
- 家長溝通：級任導師需與家長進行溝通，使其理解二級輔導的目標與限制，說明此計畫無法立即改善親子衝突，且初期孩子可能因防衛機制而表現抗拒，需要家庭的理解與耐心配合。

為確保上述決議能有效落實，會議最後明確了後續的行動計畫與分工。

六、後續行動計畫

以下為具體的待辦事項、負責人及預計完成時間：

行動項目	負責人員	預計完成時間
1. 確認並安排二級輔導的固定時段。	學務處、導師	一週內
2. 正式啟動與許的每週一次二級輔導會談。	安排輔導老師	下週開始
3. 建立二級輔導個案紀錄，詳實記載每次會談內容。	安排輔導老師	持續進行
4. 追蹤並關心 11 月 20 日身心科門診的評估結果。	級任導師	11 月 20 日後
5. 與家長保持溝通，使其了解校內輔導進度與目標。	級任導師	定期進行

承辦人員：

處室主任：

校長：

教師兼
訓育組長 陳怡伶

教師兼
學務主任 李君偉

臺中市后里區
前寮國民小學 校長 張聖藝